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董事對本招股章程內容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載有遵照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我們的董事願就有關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我們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招股章程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國證監會的批准

中國證監會於2014年5月13日就提交本集團的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申請及就全球發售發出批准函。在授出該批准時，中國證監會概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穩健性或本招股章程或申請表格內所作出的任何聲明或所發表的意見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包銷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本招股章程僅為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就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而言，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載有香港公開發售的條款及條件。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的30,000,000股H股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初步提呈的270,000,000股H股的國際發售(兩者均可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基準予以重新分配)。

我們的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乃由獨家保薦人保薦。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有條件包銷，其中一項條件為發售價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協定。國際發售由獨家賬簿管理人經辦。國際包銷協議預期於2014年6月13日或前後訂立，惟須待(其中包括)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有關包銷商及包銷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H股僅按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及所作陳述提呈，並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受其所載條件規限。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提供有關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或作出本招股章程並無載列的任何陳述，而本招股章程並無載列的任何資料或陳述亦不得視為已獲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代理、僱員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而加以依賴。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無論如何，送交本招股章程及根據其所作的任何認購或購買概非表示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我們的事務並無變化，或截至其後任何時間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均屬正確。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而申請我們H股的程序則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及有關申請表格內。

釐定發售價

H股以發售價提呈發售，發售價將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於2014年6月13日或前後或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可能協定的較遲日期釐定，而無論如何不得遲於2014年6月17日。倘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該日協定發售價，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

H股的發售及銷售限制

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提呈公開發售H股或於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招股章程。因此，在未獲授權提呈發售或提出認購邀請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或任何情況下，或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或提出認購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可用作亦不會構成該等提呈發售或認購邀請。在其他司法管轄區分派本招股章程以及提呈發售及銷售H股須受該等限制所規限，且除非在該等司法管轄區適用的證券法律准許情況下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的登記或授權或授出的豁免，否則概不得進行該等事項。每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購買H股的人士將須確認，或因其購買H股而被視為確認，其知悉本招股章程所述H股的發售及銷售限制。尤其是，H股並無直接或間接於中國或美國公開發售或銷售。

申請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我們的H股上市及買賣，包括(i)我們根據全球發售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ii)由未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任何H股以及任何由社保理事會及國資香港持有的H股。我們的未上市股份可於獲得中國證監會或國務院授權批准部門的批准後轉換為H股，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本—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一節。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H股預期於2014年6月19日上午9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除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外，我們概無任何部分股份或借貸資本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目前或不久將來亦不會擬尋求有關上市或批准。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B(1)條，若於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當日起計三星期屆滿前或香港聯交所或其代表於上述三星期內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間(不超過六星期)內，H股遭拒絕批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有關任何申請的任何配發將會無效。

認購、購買及轉讓H股的登記

我們已指示H股證券登記處，且H股證券登記處已同意，除非持有人將有關該等H股的已簽署表格遞交予H股證券登記處，且表格中載有以下聲明，否則不會以任何特定持有人的名義登記任何H股的認購、購買或轉讓：

- (a) 持有人與我們及各股東協定，而我們亦與各股東協定，遵守及依從公司法、特別規定及我們的公司章程細則；
- (b) 持有人與我們、我們各股東、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職員協定，而我們(為其本身及我們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職員)與各股東協定，因我們的公司章程細則或公司法或其他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賦予或授予與我們事務有關的任何權利或責任所產生的所有分歧及索賠，均依照我們的公司章程細則提交仲裁，而一旦提交仲裁，則將視作授權仲裁法庭進行公開聆訊及公佈裁決結果。有關裁決將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 (c) 持有人與我們及各股東協定，我們的H股可由我們的H股持有人自由轉讓；及
- (d) 持有人授權我們代其與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職員訂立合同，據此，該等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職員承諾遵守及依從公司章程細則所規定彼等須向我們股東履行的責任。

建議徵詢專業稅務意見

建議全球發售的潛在投資者就有關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及／或買賣H股或行使其所附權利的稅務影響諮詢其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我們、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獨家賬簿管理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對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H股或行使其所附任何權利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債務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超額配發及穩定價格

有關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行動的安排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申請認購H股的程序

申請認購H股的程序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及申請表格內。

全球發售的架構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H股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所作申請而發行的所有H股將於本公司在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本公司股東名冊總冊將存置於我們目前於中國的註冊地點。

在香港買賣於本公司H股股東登記名冊登記的H股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除非本公司另有釐定，否則將以港元向名列本公司香港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有關我們H股的股息，並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各股東的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H股獲批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我們的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我們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由於交收安排或會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故投資者應尋求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對該等安排詳情的意見。本公司已辦妥一切所需安排，使H股可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內。

匯率換算

僅為方便 閣下，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款項之間的換算。概不表示及概不應詮釋為於有關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以一種貨幣計值的款項可按所示匯率實際兌換為另一種貨幣計值款項或根本無法兌換。除非另有指明，否則(i)人民幣與港元以人民幣0.7958元兌1.00港元的匯率(即2014年5月30日的現行中國人民銀行匯率)換算，(ii)人民幣與歐元以人民幣8.3921元兌1.00歐元的匯率(即2014年5月30日的現行中國人民銀行匯率)換算，(iii)人民幣與美元以人民幣6.2363元兌1.00美元的匯率(即美國聯邦儲備系統管理委員會(「聯邦儲備委員會」)的H.10統計數據發佈所載於2014年5月23日的匯率)換算，及(iv)美元與港元以7.7532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即聯邦儲備委員會的H.10統計數據發佈所載於2014年5月23日的匯率)換算。有關匯率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語言

倘本招股章程與其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然而，本招股章程所載並無正式英文名稱的中國公民、實體、部門、設施、證書、業權、法律、法規(包括若干附屬公司)及類似文件的英文名稱均為其中文名稱的翻譯，載入僅供識別。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約整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款項及百分比數字已經湊整，或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數。任何表格內所列總額與當中所列各數字之和之間的差異乃因約整所致。